证券代码:688808　证券简称:联讯仪器　公告编号:2026-025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情况的初步测算:

公司2026年半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000万元至58,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01.96%至925.75%;2026年半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0,000万元至57,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29.77%至959.94%。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54.38万元,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377.66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受益于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及全球算力需求提升,数据中心建设进程加速,带动高速光通信产品需求持续高速增长,光模块及光芯片厂商扩产意愿强烈,进而推动公司通信测试仪器产品及光电子器件测试设备产品的市场需求快速增长,进而带动公司业绩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公告所载202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6-040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共计人民币553.80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26.7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政府补助类型。上述实际获得的政府补助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52　证券简称:天德钰　公告编号:2026-034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宁波群志光电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7.48%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97%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宁波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200768516506T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群志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群志")的通知。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7月22日,宁波群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089,470股,减持比例为0.51%。本次权益变动后,宁波群志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7.48%减少至6.97%,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刻度。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宁波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3,059.9775	7.48%	2,851.0305	6.97%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6/7/1-2026/7/22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5%以上股东宁波群志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二)宁波群志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及股东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7 月 23 日

公司代码:688078　公司简称:龙软科技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龙软科技	68807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俊英	皇甫剑宇
电话	010-62670727	010-6267072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
电子信箱	info@longruan.com	info@longrua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08,765,152.22	842,754,752.56	-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1,390,533.86	676,269,384.53	-2.2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7,537,611.19	85,975,339.99	1.82
利润总额	-19,606,959.55	4,424,818.08	-54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78,850.67	4,819,082.23	-40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99,587.65	5,643,593.90	-34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7,576.54	9,043,181.80	-252.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0.65	减少2.8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7	-38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7	-385.71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内,一季度收入2,293.64万元,二季度收入6,460.12万元,公司收入规模逐渐回升,上半年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82%,其中新增时空智能(AI)业务落地,占营业收入整体的比例超过10%。

受初中级智能矿山建设项目竞争加剧及研发投入持续高位等因素影响,公司利润承压,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比上年同期下降。尽管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亏损,但季度归母净利润由一季度的-793.28万元逐渐收窄到二季度的-694.6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催收持续发力,应收账款累计回款1.21亿元,但现汇回款金额及比例均有所降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正转负。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18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毛善君	境内自然人	42.34	30,859,466.00	0	0	无	0
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	其他	3.43	2,500,000.00	0	0	无	0
任永智	境内自然人	1.98	1,440,279.00	0	0	无	0
郭兵	境内自然人	1.82	1,323,111.00	0	0	无	0
尹华友	境内自然人	1.73	1,258,214.00	0	0	无	0
雷小平	境内自然人	1.14	834,621.00	0	0	无	0
石定钢	境内自然人	1.06	770,000.00	0	0	无	0
马振凯	境内自然人	1.01	737,789.00	0	0	无	0
郭创南	境内自然人	0.75	550,000.00	0	0	无	0
郭俊英	境内自然人	0.72	525,0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尹华友先生系实际控制人毛善君先生妹妹的配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成都龙软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龙软")。
- 增资金额: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成都龙软增资人民币2,000万元。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风险事项

本次增资是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做出的慎重决策,增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整体风险可控,但仍存在因政策、行业、市场、组织实施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防范和应对各种风险。

一、增资情况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龙软的正常经营需要,促进其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整体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对成都龙软进行增资,增资后成都龙软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00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4,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成都龙软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2,0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否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增资尚需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标的概况

本次增资标的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都龙软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增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全资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成都龙软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EF5PQ23F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侯立
成立日期	2025/03/19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缴资本	2000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2栋1单元17层1702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2栋1单元17层1702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图文设计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软件开发(1651)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95.43	3,491.77
负债总额	2073.60	1,799.25
所有者权益总额	1,321.82	1,692.52
资产负债率	61.08%	51.53%
科目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70.77	400.18
净利润	-370.70	-307.48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00%	4,000	100%
合计		2,000	100%	4,000	100%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向成都龙软进行增资,有利于支持其后续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新增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增资的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系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作出的审慎决策,增资标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整体风险可控,但仍存在因政策、行业、市场、组织实施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管控机制,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防范和妥善应对各种潜在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88813　证券简称:泰金新能　公告编号:2026-016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现金红利0.50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7/30	2026/7/31	2026/7/31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6月29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0,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7/30	2026/7/31	2026/7/3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现金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现金红利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5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29-86018128

特此公告。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6-100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平股份")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金沙县人民政府的要求,公司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目前的实际建设情况,同意将"金沙县老城区段河道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和金沙县沙土镇风貌一条街建设PPP项目"(以下简称"金沙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2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8月以每股3.15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9,619,037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共计募集资金439,799,966.55元,扣除承销保荐费3,800,000.00元(不含增值税)及其他发行费用1,320,395.32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34,679,571.23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8月5日出具了"希会验字(2021)0039号"《验资报告》,确认了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39,799,966.55
减:发行费用	5,120,395.32
募集资金净额	434,679,571.23
减:金沙项目	92,000,0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2,243,181.14
减: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0,403,871.36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31,908.27
减:手续费	1,024.50
加:防止久悬户转入	12.00
减:补流账户销户结余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134.87
减:有权机关司法划扣资金	113,265.00
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45,014.63

备注:因相关方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导致被划扣113,265.00元(含公司为防止久悬账户转入的10元自有资金,公告编号:2024-047)。

(三)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备注
金沙项目	304,275,699.87	114,243,181.1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0,403,871.36	130,409,006.23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
合计	434,679,571.23	244,652,187.37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44,652,187.37元,募集资金的使用比例为56.28%。

(四)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贵州金九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项目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6年6月30日,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45,014.63元,专项账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余额	备注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060********8270	0	已注销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060********8246	50.47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贵州金九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60********8136	44,964.16	
合计			45,014.63	

备注:鉴于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办理完成了060********8270账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因相关方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导致被划扣113,265.00元(含公司为防止久悬账户转入的10元自有资金,公告编号:2024-047)。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首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根据金沙项目实施机构——金沙县水务局的通知要求,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金沙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4年12月30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73)。

(二)前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2025年1月2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金沙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03)。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概况

根据金沙县人民政府的通知要求,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建设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建设期(原计划)	建设期(首次调整后)	建设期(二次调整后)	建设期(本次调整后)	备注
金沙项目	两年	2024年12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2027年12月31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近期,金沙项目公司收到了金沙县水务局转来的金沙县人民政府通知文件,项目施工期间由于受河道汛期、征地进度慢、项目调整验收付费模式等因素影响,致使建设期将满而项目未完工,金沙县人民政府决定将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

根据金沙县人民政府的通知要求,结合金沙项目目前实际建设情况,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同意将金沙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金沙项目是金沙县重点实施的改善人居项目,符合国家发展战略和政策导向,项目建设完成后有利于缓解目前河道环境现状,保护水资源,实现城市发展和防洪减灾目标、加强环境综合整治和水质保护的需要,也是金沙县推进新型城镇化、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重要工程。通过建设运营该项目,也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延期是公司根据金沙县人民政府的要求,从实际出发,针对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建设期的变化,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调整后计划,持续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全力推进项目建设,确保募投项目按照计划顺利实施。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金沙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金沙县人民政府要求作出的慎重决定,符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国元证券认为:正平股份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6-101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传达,会议采用通讯方式于2026年7月22日在西宁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金煜坤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根据金沙县人民政府的要求,公司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目前的实际建设情况,将"金沙县老城区段河道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和金沙县沙土镇风貌一条街建设PPP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为全面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管控力度、提高经营效率与精细化管理水平,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博时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中高等级信用债	
基金主代码		01997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博时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7月2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7月23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7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中高等级信用债A	博时中高等级信用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979	01998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6年7月23日至2026年7月28日,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500万元(本基金A、C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如投资者于2026年7月22日15点之后申购、转换转入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将适用上述限制安排,敬请投资者注意。

(2)2026年7月29日起,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恢复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500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超过5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3)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4)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s://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3日

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国海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自2026年7月23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新增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场内申购、赎回业务的代办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上述券商办理下述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基金如下:

(1)沪市ETF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基金代码
1	博时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上证50ETF	上50ETF	上证50ETF博时	510710
2	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央企结构调整ETF	央调ETF	央企结构调整ETF博时	512960
3	博时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博时恒生医疗保健(QDII-ETF)	恒生医疗	恒生医疗ETF博时	513060
4	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博时全球中国教育(QDII-ETF)	教育ETF	教育ETF博时	513360
5	博时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博时纳斯达克100ETF	纳指基金	纳指100ETF博时	513390
6	博时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恒生高股息ETF	恒生股息	港股红利ETF博时	513690
7	博时中证可持续发展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可持续发展100ETF	可持续	可持续发展ETF博时	515090
8	博时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沪深300ETF	HS300E	沪深300ETF博时	515130
9	博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中证红利ETF	红利博时	红利ETF博时	515890
10	博时中证智能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智能消费ETF	智能消费	智能消费ETF博时	515920
11	博时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新能源ETF	新能源BS